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4年8月20日在香港湾仔告士打道108号光大中心28楼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本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及资料已于会前发送给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0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董事刘桂清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本次现场会议，委托公司董事李英辉先生在本次董事会上对会议议案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柯瑞文主持，会议的召开及其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批准《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批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业绩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批准《关于公司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和股息宣派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媒体的《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0)。

表决结果: 赞成票: 10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三) 批准《关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 2024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媒体的《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电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 2024 年半年度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及第八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赞成票: 5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关联董事柯瑞文、刘桂清、唐珂、李英辉、李峻回避表决。

(四) 批准《关于公司 2024 年 ESG 工作进展汇报》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核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赞成票: 10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日